

# 为全球安全治理注入中国检察力量

## ——专访最高人民检察院国际合作局局长刘志远

### 要点提示

- ◎ 检察机关紧紧围绕服务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向国际社会分享中国检察智慧与经验,助力推动全球治理现代化。
- ◎ 充分展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自信,推动粤港澳执法司法部门融入全球法治协作网络,让大湾区成为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法治桥梁。
- ◎ 涉外检察体系和能力建设是涉外法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护航高水平对外开放、应对跨国风险挑战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 ◎ 始终坚持抓住“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这个牛鼻子,重点从国际合作、知识支撑、人才培养、理论研究等方面为高质效办理涉外刑事案件提供有力支撑。



本报全媒体记者钟心宇/摄 王翔乔/制图

### 2026 最高检厅长访谈

□ 本报全媒体记者 张羽

从在香港召开的第十五届中国—东盟成员国总检察长会议,到在广东广州召开的中非检察合作论坛,再到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筑牢法治屏障,过去一年,“检察国际范儿”越来越足,“国际执法司法大格局”越来越趋于完善。

2月28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国际合作局局长刘志远做客“学思践悟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最高检厅长访谈时表示,最高检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主动融入涉外法治工作大协同格局,全面贯彻《关于加强涉外检察工作的意见》,在涉外检察领域实现“深耕细作”。

### 2025年中国检察两次在全球舞台惊艳亮相

2025年9月23日,第十五届中

国—东盟成员国总检察长会议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召开,会议由最高检主办,香港特别行政区律政司承办,主题为“数字时代打击洗钱、腐败犯罪及资金追缴”,直击如何有效打击跨境犯罪活动、解决各国司法实践共性难题,为区域司法协作进一步明确方向。

一个月之后,2025年10月29日,首届中非检察合作论坛在广东广州举行,不远万里而来的非洲12个国家的代表,围绕“中非现代化进程中的检察担当”主题,分享了真知灼见,签署了会议纪要,填补了中非检察领域多边、常态化对话机制空白。

“两场会议,两个平台,意义不同寻常。”刘志远强调,检察机关紧紧围绕服务中国特色大国外交,为国家外交大局提供法治支撑,助力提升国际检察话语权,向国际社会分享中国检察智慧与经验,助力推动全球治理现代化,进一步彰显中国检察机关在国际司法领域的担当,对涉外检察工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值得注意的一个细节是,两次国际会议都选择在粤港澳大湾区举办。粤港澳大湾区是我国开放程度高、经济活力强的区域,也具有“一国两制三法域”的特殊性。

过去一年,内地检察机关与港澳司法机关之间的交流日益频繁,香港特别行政区律政司司长林定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检察院时任检察长陈子劲等先后到访最高检,围绕深化司法协作、服务大湾区建设等议题开展深入交流。而最高检则发挥国家检察官学院粤港澳大湾区分院等平台作用,搭建内地与港澳法律交流桥梁,打造国际化检察人才培养阵地。

“我们充分展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自信,推动粤港澳执法司法部门融入全球法治协作网络,助力香港保持长期繁荣稳定,推动大湾区与国外检察机关合作走深走实,让大湾区成为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法治桥梁。”刘志远说道。

“涉外检察体系和能力建设是涉外法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护航高水平对外开放、应对跨国风险挑战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刘志远在接受采访时指出。

如何在开展涉外检察工作时,始终坚持抓住“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涉外案件”这个“牛鼻子”?刘志远介绍,一方面,坚持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办理涉外刑事案件,依法打击跨境电信网络诈骗、赌博、洗钱、走私等犯罪;另一方面,依法维护国家、公民、企业等各类主体在海外的合法权益,规范高效办理刑事司法协助案件。特别是利用国际会议、出访、接待来访等场合,有力推动一些重大复杂案件的磋商、合作。

刘志远表示:“我们以广阔流畅的平台机制为支撑,助力破解国际司法协助难题;以全面及时的信息服务为支撑,助力破解域外法查明难题;以精准有效的人才培训为支撑,助力提升涉外办案能力。”

例如,面对近年来跨国电信网络诈骗案件高发的跨境司法需求,最高检首次举办涉东南亚国家刑事法律

检察人才研修班,邀请办理缅北电诈重大案件的公诉人、缅甸律政部和柬埔寨总检察院的业务专家为办案人员授课,促进一线检察官完整准确把握法律与事实标准。

### 在涉外检察工作提质升级的攻坚之年展现新作为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要“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涉外检察工作提质升级的攻坚之年。”刘志远指出。

一份涉外检察工作“2026年部署图”已经清晰可见:

——服务元首外交、大国外交,深化检察国际合作战略布局。积极稳妥推进与外国司法机关高层互访,强化执法司法合作,推动协议签订与执行,办好国际检察官联合会相关会议,参与多框架下的总检察长会议,推动合作机制化、常态化,完善边境检察机关合作机制。

——提升司法办案质效,协同推动涉外检察体系和能力建设。充分利用刑事司法协助渠道,建立常态化案件合作机制,提升跨境案件办理协同力度。推动智慧检务与涉外办案融合,建立健全域外法查明数据库和专业翻译人才库。

——多措并举,强化检察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提升涉外法治人才建设。促进国际社会全方位了解中国法治建设和检察工作,健全涉外检察人才“培养—锻炼—推荐—使用”全链条机制,积极挖掘、培养、输送优秀检察人才至国际组织与驻外机构。

“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快涉外检察体系和能力建设,为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全方位司法保障。”刘志远最后总结。

(本报北京2月28日电)

# 全国政协委员冯远征谈反家庭暴力法实施十周年:以爱之名不是借口,精神暴力也是家暴

本报北京2月28日电(全媒体记者刘亚)“我可能算是反家暴法的‘先行者’。”2018年3月3日,全国政协委员、北京人民艺术剧院院长冯远征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曾笑言,“《不要和陌生人说话》这部剧拍完18年了,到现在还有网友在我微博下留言,说我饰演的安嘉和是‘90后’的童年噩梦。但作为一名演员,这其实是很有意义的一件事——这么多年过去,还有人记得这个角色。”

今年3月1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正式实施十周年。从当年荧屏上的施暴者,到如今网友口中的反家暴“最强嘴替”,冯远征委员再次接受本报记者专访。

“拍《不要和陌生人说话》时,我以为家暴就是打打杀杀,后来才了解到冷暴力。”冯远征委员坦言,正是从这部剧开拍,很多人才第一次意识到:原来自己经历的可能是家暴,或者开始真正认识到家暴的危害。

“从那以后,我不停地被提问,不断地做相关节目,也就自然而然地开始关注这些现象,在不同场合也会呼吁。”他说,这些年对家暴的认知越来越强,甚至变成了一种条件反射。随着时代变化,冯远征委员观察到,施暴手段也在“进化”,“他们学会了隐藏自己,从肉体暴力转向精神暴力。”他强调,“在我们现实生活中,肉体上的暴力更容易被察觉。但很多‘冷暴力’,我们可能只是当拌嘴、冷战,或者有人用‘我爱你所以控制你’这种话。”

“当你被控制生活、控制精神、控制消费,甚至被以‘爱’的名义操控时,这也是一种暴力。”他注意到,2025年11月,最高检发布了一批依法惩治家庭暴力犯罪典型案例,将精神虐待、经济控制、长期冷暴力等纳入打击范围。在他看来,这是一个重要的信号。“对受害者来说,他们知道了法律的边界在哪里,什么情况下可以用法律保护自己。对施暴者来说,也划清了界限,你不能越过这条线,否则就是违法。”他说。

“这种变化越来越复杂,怎么界定,怎么认知,不仅是文艺工作者要做的,法律也要越来越清晰。”面对记者的提问,他说。

在最高检发布的典型案例中,还明确将具有共同生活基础事实的婚前同居关系纳入反家暴法制规范围,冯远征委员认为这是一个进步:“婚前同居已不是罕见的现象,如果没有婚姻关系,过去很难界定和介入。现在大家就知道了,一旦遇到问题,该怎么保护自己。”

“十五五”规划建议明确提出“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冯远征委员表示,随着社会发展,人际关系越来越多元,保护机制也要不断完善。“比如,很多有文化的女性都不知道每个城市都有妇女儿童保护机构。我问过很多年轻人,他们也不知道。所以宣传很重要,让大家知道有这样的机构,知道怎么找到它们。”

“如果对于那些正在沉默中遭受家暴的人说一句话,您最想说什么?”对于记者的这一提问,冯远征委员的回答简短而有力:“首先要保护自己,然后拿起法律的武器,让社会知道,让大众知道,你正在遭受侵害。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保护自己。”

### (上接第一版)

她剖析结构,聚焦痛点:留守儿童、校园欺凌、心理健康……在全国两会上,她先后提出《关于加强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建设的建议》《关于加强校园周边安全治理的建议》等6项建议,从不同侧面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反映一个问题容易,但要推动解决一个问题,必须‘诊断’准确,开出系统的‘药方’。”吴梅芳代表坦言。正因如此,她前7年提出的6项相关建议,如同一次次精准的“点穴”,从心理健康、校园安全到网络治理,都为最终的“系统治疗”做好准备。

厚积薄发,水到渠成。在2025年全国两会上,吴梅芳代表提交了那份酝酿已久的《关于履行检察职能加强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的建议》,这不再是一份针对单一问题的代表建议,而是一幅清晰的治理蓝图,其核心是推动构建“前端预防敏锐、中端干预精准、后端矫治有效”的立体化治理体系。

在这份建议中,吴梅芳代表深入剖析了当前未成年人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等方面面临的现实困境,精准提出“提升监护水平,促进家庭教育”“加强普法宣传,提升未成年人法治意识”“凝聚社会共识,共建清朗环境”3条建议。

“这份建议,是对我过去8年思考的集中呈现。”吴梅芳代表说,“它就像一个孩子,是慢慢‘养大’的。”

这份建议随即被确定由最高检主办,中央网信办、共青团中央、公安部、教育部协办。自此,一场跨部门协作、致力于未成年人保护的系统行动启动。

### 成于共振 一场“同题共答”的行动

当这份沉甸甸的建议,被送到最高检未成年人检察厅办公室主任范向利的案头时,作为一名长期奋战在未成年检察一线的“老兵”,他瞬间感受到了其中的分量 and 肩头的责任。

“看到建议里提到‘分级干预矫治体系’‘督促监护令刚性落地’‘法治副校长实职化’等内容时,我心里一震。”范向利回忆道,“这不正是我们在实践中遇到的痛点、未来发力的方向吗?代表与我们想到一块儿去了!”

“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将此建议作为重点建议,以‘落实型’办理为标准,不仅要答好,更要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未成年人检察厅相关负责人提出明确要求。办理建议,从不是“文来文往”。在随后的3个月里,最高检办公厅同未成年人检察厅一起,发挥检察机关一体化履职优势,与吴梅芳代表建立了高频、务实的沟通机制,通过邀请她参与调研、专题座谈等多种方式,面对面听取她的意见,实打实地与她探讨方案。

“我们不仅要汇报进展,更要坦诚地探讨难点,听取代表对具体举措的反馈意见,确保建议办理紧贴现实需求。”范向利告诉记者,“答复不能只讲‘过去时’,更要讲‘将来时’——把我们的打算告诉代表,请代表看看路子对不对、步子实不实。这才是对代表负责,更是对人民负责。”

“协办单位也非常给力,中央网信办、共青团中央、公安部、教育部的反馈都很翔实,针对代表提出的加强网络治理、抓实控辍保学、社会支持体系建设等内容,拿出了实实在在的举措,我们汇总起来,才形成了一份沉甸甸的答复。”范向利说。

当这份答复文稿写就时,它已不仅仅是一份答复。在2025年最高检组织的全国两会提案优秀答复文稿评选活动,这份答复获得综合得分第一名。但真正的答卷,写在更广阔的土地上。

针对“提升监护水平”的建议,检察机关积极推动督促监护令落地落实,最高检会同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公室、全国妇联、中国关工委联合发布第四批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典型案例,会同妇联、社区探索跟踪回访、效果评估机制,力求让每一份督促监护令都真正唤醒监护责任。

针对“加强普法宣传”的建议,检察机关深化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工作,推动从“上好一堂课”到“留下一支带不走的普法队伍”,并运用模拟法庭、情景剧以及《无尽的尽头》等优质影视作品,让法治教育“活”起来,入脑入心。

针对“凝聚社会共识”的建议,检察机关强化专门教育和专门矫治教育法律监督,督促加大对电竞酒店、剧本杀等与未成年人相关的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的监管整治力度,并协同相关部门积极营造清朗的网络环境。

### 归于实效 一次“从纸到治”的抵达

2025年前11个月,全国检察机关起诉性侵、伤害未成年人等犯罪6.6万人,同比下降1.9%;受理审查起诉未成年人犯罪8.5万人,同比下降9.7%。这一来自全国检察长会议的数据,让吴梅芳代表感到由衷的振奋。

“我对办理过程和结果都感到满意。”吴梅芳代表说,“沟通中,我感受到的更多是‘被倾听’‘被尊重’——他们不只在汇报‘做了什么’,更愿意与我探讨‘为什么这么做’‘还能怎么做得更好’。”

在吴梅芳代表看来,这种互动早已超越“办理者”与“提出者”的程序性关系,更像是并肩奋斗的伙伴在为实现同一个目标而努力。

默契的“并肩”,最终沉淀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截面——这份办理答复与其他9个案例一同入选全国人大常委会公布的高质量办理代表建议典型案例。

什么样的建议能成为“典型”?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负责人介绍,一看建议内容是否切中要害、切实可行,二看办理过程是否做到真沟通、真协商,三看办理成效是否看得见、摸得着。

这3把尺子,丈量的是建议的“分量”,办理的“诚意”,落地的“成色”。

据了解,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们共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9160件,交由211家承办单位研究办理。吴梅芳代表的建议是9160分之一,最高检是211分之一。正是无数个“分之一”之间的良性互动,筑牢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坚实基础。

该负责人表示,新时代的法治建设,要求承办单位加强与代表全过程沟通,做到“办前问需、办中互商、办后问效”,鼓励“面对面”听取意见、“肩并肩”开展工作。评选高质量典型案例,就是要树立标杆,推动实现“建议内容高质量”与“办理工作高质量”的有机结合。

涉未成年人犯罪数据下降,已经定格在2025年的检察答卷里。

这份建议的办理实效,正是代表建议工作由“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的生动缩影。

“深入调研发现问题—凝聚智慧提出系统性建议—监督推动建议落地见效—在持续互动中激发新的履职灵感”,这个极具代表性的“履职闭环”,映照出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在代表履职与司法实践互动中所迸发出的强大生命力。

## 新春走基层

# 司法温暖,解开心中千千结

□ 本报首席记者 史兆琛 全媒体记者 韩兵 通讯员 李博

故事也有温度吗?有的。

日前,记者一行在黑龙江采访时,就听到了这样两个故事,它的开头是不幸的、悲伤的,结局却是圆满的、温暖的。

第一个故事发生在黑龙江市海林市,是一位八旬老人王某的真实经历。

在一个呵气成霜的午后,记者一行踩着路面上未化的积雪,来到海林某小区。与楼道墙壁略微脱落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门口崭新的新春对联。

“老爷子前几日刚被我小姑子接去海南。”王某的儿媳林某拿出手机,拨通了视频电话。

视频另一头的王某,今年已经86岁,精神矍铄。对一年多前发生的事情,他记忆犹新——

那天傍晚,听到座机响后,独自在家的王某拿起电话,电话那头传来声音:“爸,是我。”听到“儿子”的声音有些沙哑,王某叮嘱道:“你一个人在外要保护好身体,爸爸才能放心。”第二天上午,座机再次响起。“爸,我嬢嬢被公安抓了,要交10万元罚款。”还是昨晚有些沙哑的声音。

老伴走得早,常年在外打工的儿子,是王某最大的牵挂。一听到“儿子”出事了,王某慌了神,随即将他攒了多年的4万元养老钱取出来,“我当时就想,说啥也不能让儿子受委屈。”

王某颤颤巍巍地将装有4万元的红色布兜,交给了“儿子”在电话中提到的一个名叫“张伟”的人。“我儿子啥时候能回来?”王某急切地追问,还想让对方给个收

款凭证。可对方拿到钱后,便快步消失在巷口。

王某到家后没多久,座机又响了。“儿子”说,钱收到了,目前还差5万元。已经被掏空积蓄的王某开始四处借钱。在海南工作的女儿察觉到父亲的异常后,请嫂子女林某去家里一探究竟。

起初,王某守口如瓶,怕儿子“嬢嬢”的事影响夫妻感情。直到电话再次响起,林某跑去接听,才真相大白。“爸,您被骗了!”林某当场拨通丈夫的视频电话。看着屏幕那头平安无事的儿子,王某顿时瘫坐在地上。他病倒了,在医院住了十多天。

2025年9月,公安机关将该案部分犯罪嫌疑人方某、英某以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向检察机关提请批准逮捕。阅卷后,黑龙江省亚布力检察院海林检察室负责人尚淑香审查发现,该案并不复杂,但她更关心的是,老人的养老钱能否追回。

经查,方某与英某通过朋友介绍认识,英某告诉方某,帮助他人取违法犯罪所得的钱款可以获得高额报酬。方某为了牟利,答应与英某一起参与其中,假扮“张伟”找王某拿钱。

尚淑香与方某、英某及其辩护律师进行深入沟通,并详细介绍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最终,方某和英某转变了态度,从最初的拒不赔偿,变为同意对被害人损失全额赔偿。

庭审那天,法院采纳了检察机关的全部意见。最终,方某、英某因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和七个月。

“得知判决结果那天,老爷子很开心,吃饭时还小酌了一杯。”据林某回忆,那是事情发生以来,王某第一次露出笑容。

“钱追回来了,心里的疙瘩解开了,这个年过得踏实了。”王某在视频那头说。

对检察机关来说,涉案金额只有4万元的诈骗案,或许只是众多案件中的一件“小案”。但4万元被骗,对一位八旬老人来说,是不折不扣的“天大的事”,不可小看。下面要讲的这个故事,更考验办案检察官对“三个善于”的把握和落实。

春节刚过,百业开工。哈尔滨市的一家快餐店里,朱某从早上5点起就在后厨忙碌。“我在这里工作已经14年了。”她的脸上露出淳朴的微笑。

朱某的母亲张某某身患尿毒症,需要按时到医院做透析。2023年冬天的一个下午,73岁的张某某像往常一样,在医院门口等车。李某在缓慢倒车时,将张某某撞倒,致其右股骨颈骨折。张某某被送医救治后的第12天,由于肾功能综合征叠加住院期间引发的并发症,救治无效离世。

“我倒车的速度很慢,不是我撞的,老太太离我的车还有一段距离。”李某事后表示。令朱某一家没想到的是,张某某倒地的位置处于监控死角,且没有关键的证人证言。该案被移送审查逮捕后,检察机关认为,张某某是否由李某撞倒致伤进而致死存疑,依法以犯罪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为由作出批捕决定。

“我们不是非要谁坐牢,只想让事实真相,让我妈走得明白。”朱某无法接受。

哈尔滨市南岗区检察院检察官赵红谊将这一情况向院里作了汇报。为避免

成为“挂案”,该院决定将案件导入诉讼程序,要求公安机关将案件移送审查起诉。赵红谊与同事反复阅卷,多次走访现场,开展自行补充侦查,很快取得了重大进展——找到了两位目击证人。

“我们会同公安机关开展现场调查,还原案发时情况,发现证人证言与现场情况相互印证,直接否定了李某‘没有撞人’的辩解。”赵红谊告诉记者,这起看似简单的交通事故,因张某某自身的基础疾病变得扑朔迷离——李某的倒车撞人行为与张某某的死亡之间是否具有刑法上的因果关系?

赵红谊和同事到鉴定机构听取专家意见,对张某某自身基础疾病与死亡后果之间的关联性进行专业评估……最终,检察机关认定李某的倒车行为与张某某的死亡之间不具有刑法上的因果关系,依法对李某作出不予起诉决定。

“不具有刑法上的因果关系,但不能否认事实上的因果关系……”赵红谊的声音很轻,却深深触动了李某的内心。

“对不住了。”李某不仅向李某的家属道歉,还同意赔偿7万元。双方达成了和解。

采访结束后,记者收到赵红谊的短信:“司法虽非万能,但每补上一个证据缺口,就可能让案件当事人感受到司法的温度。”

暖心的故事,就像阳光,温暖的不只是当事人。

走在新春的黑土地上,记者看到,道路两旁的积雪在阳光下泛着细碎的光,冰封的河面下,暖流悄然涌动。

扫码看视频

扫码看视频

扫码看视频

扫码看视频

扫码看视频